

德州学院“弘美”大课堂工作方案

德院政字〔2019〕28号

学校美育是培根铸魂的工作，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高学生的审美和人文素养的重要基础，是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重要途径。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和给中央美术学院老教授重要回信中，对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作出了重大部署，为全面推进新时代美育改革发展，大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进一步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4月20日，陈宝生部长在全国学校美育工作会议上指出学校美育工作唱响了立德树人的“主旋律”，鸣响了改革发展的“主题曲”，奏响了协同育人的“交响乐”，吹响了改善条件的“集结号”。教育部印发了《关于切实加强新时代高等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教体艺〔2019〕2号）文件，对新时代高校美育改革发展提出明确要求。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2018年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和给中央美术学院老教授重要回信、陈宝生部长在全国学校美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全力推进我校美育改革发展，以提升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为核心，以塑造美好心灵为目标，积极构建思政美育、课堂美育、艺术美育、生活美育、环境美育、社会美育的“弘美”大课堂，将美育贯穿学校教育全过程，使第一课堂和第二课堂相互衔接，学校教育与社会教育相互协同，艺术熏陶和环境影响相互融合，着力培养学生感受美、享受美、鉴赏美、想象美、创造美的能力，增强文化自信和文化自觉，成为“厚德、明理、立艺”的新时代大学生。立足学校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引领学生树立正确的审美观念、陶冶高尚的道德情操、培育深厚的民族情感、塑造美好心灵，激发想象力和创新意识、

拥有开阔的眼光和宽广的胸怀，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元，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基本原则

坚持正确方向。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形成高校学生自觉增强文化主体意识、强化文化担当的新面貌。

坚持面向全体。健全并不断完善面向人人的美育机制，遵循美育特点和学生成长规律，以美育人、以文化人，让所有在校学生都享有接受美育的机会，促进德智体美劳有机融合。

坚持改革创新。全面深化美育综合改革，整合美育资源，统筹美育发展，促进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逐步形成充满活力、多方协作、开放高效的美育新格局。

坚持形式多样。结合大学生特点，充分利用艺术美、自然美、社会美等多种审美形式，寓教于乐，提高学生审美能力，培养学生高尚情操。

三、重点任务

（一）加强宣传引导

1. 加强宣传。利用新闻网、新媒体、各单位门户网站、宣传栏等进行多维度、有纵深、成体系的宣传推介和展示，宣传弘扬爱国为民、崇德尚艺的优良传统，激发全校师生对美的探索兴趣。

责任部门：宣传部、各相关单位，牵头部门：宣传部

2. 积极推广。对创造性开展美育工作中涌现的先进经验做法，及时总结提炼、大力宣传，充分发挥其示范引领作用，各单位美育工作的典型做法和经验在校级以上媒体中宣传报道3次以上，省级及以上媒体宣传报道1次以上。

责任部门：宣传部、各相关单位，牵头部门：宣传部

3. 广泛组织学生开展学习研讨。利用主题班会、党团活动日等，带领学生深入习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和全国学校美育工作会议精神，积极引导树立学生树立正确的审美观。探索运用校园网、微博、微信等各种新媒体平台开展“网上校园文化活动”，关注学生动态，收集学生意见，引导学生发展，鼓励学生创造，有针对性地开展美育教育工作。

责任部门：学工部、团委、各教学单位，牵头部门：学工部

（二）深化美育教学改革

4. 美育选修课程群建设。构建以音乐、美术、诗词鉴赏、服饰欣赏等为主的美育课程群建设，不断增强课程的综合性和丰富性。充分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探索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课程教学模式，规划建设一批高质量美育慕课，扩大优质美育课程覆盖面，让公共艺术进校园、进课堂、进头脑，充分发挥课堂育人主阵地功能，培养学生对美的感受、鉴赏和创造的能力，成为创造美的孵化器和追求美的摇篮。

责任部门：教务处、各教学单位，牵头部门：教务处

5. 加强美育的渗透与融合。将美育贯穿在学校教育的全过程各方面。挖掘不同学科所蕴涵的丰富美育资源，大力开展以美育为主题的跨学科教育教学和课外校外实践活动，积极建设校外美育实践教学基地、就业实习见习基地，将相关学科的美育与专业内容有机整合，发挥各个学科教师的优势，围绕美育目标，促进美育与德育、智育、体育、劳育相融合，与各学科教学和社会实践活动相结合，形成育人合力。

责任部门：教务处、各教学单位，牵头部门：教务处

6. 美育教材建设。研究加强美育教材建设，夯实以美育人的基础。

责任部门：教务处、各教学单位，牵头部门：教务处

7. 强化美育实践活动。充分发挥实践大平台、发挥学生会组织的作用，开展丰富多彩的美育实践活动，积极探索创造具有时代特征、校园特色、学生特点、教育特质的美育实践活动形式。利用第二课堂构建学生展现才华、张扬个性的舞台。

责任部门：学工部、团委、教务处，牵头部门：团委

8. 建强美育教师队伍。配齐配强美育师资队伍，重点培育和引进具有丰富教学和创作经验的优秀教师、艺术院团专家、社会民间艺术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传统项目传承人，建设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门类齐全、结构合理、专兼职并举的高素质美育教师队伍。加强美育教师培训，全面提高教师美育教学能力和质量，教师将美育贯穿和渗透到教育和教学全过程中，寓美于教，融美于学，以美育人。

责任部门：人事处、教务处、科研处，牵头部门：人事处

（三）强化美育载体建设

9. 加强大学艺术团建设。培育高水平的大学生艺术团，充分发挥其辐射引领的功能，让其成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锻炼学生素质和陶冶性情的重要载体。通过打造品牌、突出品质、坚持品味，全方位提升美育工作的感染力和影响力。

责任部门：团委，牵头部门：团委

10. 实施美育特色项目。以弘扬中华美育精神为主题，以传承优秀传统文化为目标，实施“一团一品”“一团多品”校园美育特色项目，培养每一位学生具有一项艺术爱好，掌握一项艺术技能或特长。

责任部门：团委、各教学单位，牵头部门：团委

11. 开展美育系列专题讲座。定期邀请不同领域的校内外专家、学者莅临课堂，开展非遗文化、中国传统优秀文化、世界优秀文化、高雅艺术等讲座、论坛，拓展学生的视野，促进学生审美能力和人文素养的提升。

责任部门：团委、教务处、各教学单位，牵头部门：团委

12. 与社会美育有机融合。充分利用社会美育资源，支持开展高雅艺术进校园、艺术家进校园、戏曲进校园等活动，鼓励艺术家和民间艺人创建艺术家校园工作室。

责任部门：团委、音乐学院、各教学单位，牵头部门：团委

13. 开展美育主题活动。大力开展丰富多彩的艺术活动形式，开展校园文化美育艺术节、校园宿舍美育文化节等美育主题活动。积极推进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活跃校园文化生活，推动美育活动深入开展。

责任部门：团委、学工部、各教学单位，牵头部门：团委

14. 营造良好的校园文化氛围

充分发挥校园文化环境的美育功能，坚持以美立校、以美育人，重点打造工作状态之美、教师形象之美、室内外环境之美及对外交流合作平台之美等，建设“各美其美，美美与共”的校园文化。坚持以美感人、以景育人，用优美的校园文化环境潜移默化地陶冶学生的情操，塑造学生的心灵。

责任部门：宣传部、办公室、人事处、后勤处、各教学单位，牵头部门：宣传部

（四）加强美育研究工作

15. 成立学校美育研究中心，加强学校美育工作的理论和实践研究，注重成果转化，为学校美育工作发展提供决策咨询和智力支撑。加强美育学术研究，充分发挥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在美育研究上的引领作用，采取多种措施鼓励教师及时了解美育研究的前沿热点问题，鼓励教师从事美育方面的研究工作和学术交流活动。利用周边资源优势，联合或委托国内外专业院校、科研院所、文化艺术团体和机构开展学校美育科研工作。

责任部门：科研处、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美术学院等，牵头部门：科研处

16. 成立“弘美”大课堂教育中心。加强学校美育课堂教学、教材、教研项目、美育实践等活动，为学校美育工作发展提供决策咨询和智力支撑。鼓励教师从事美育方面的教研工作、教材编写和学术交流活动、指导学生从事美育实践活动等。

责任部门：教务处、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美术学院、音乐学院、纺织服装学院、教育科学学院等，牵头部门：教务处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学校各单位、各部门要高度重视美育工作，充分认识美育的价值，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切实加强学校美育。成立德州学院美育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校美育工作。各教学单位要成立美育工作小组，负责开展本单位的美育工作。

（二）落实责任，协调联动。各单位各部门要认真履行发展美育的职责，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明确工作部署，切实抓紧抓好，按照任务分工，落实好推进学校美育改革发展的各项任务。

（三）完善制度，加强督导。研究完善学校美育工作有关规章制度，制定评价考核制度和办法，为推进学校美育改革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附件：德州学院“弘美”大课堂工作方案工作台帐

附件

德州学院“弘美”大课堂工作方案工作台帐

类别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一、加强宣传引导	1	利用新闻网、新媒体、各单位门户网站、宣传栏等进行多维度、有纵深、成体系的宣传推介和展示，每学期至少一次。	宣传部、各相关单位，	长期坚持
	2	各单位美育工作的典型做法和经验，每学期至少在校级媒体报道 3 次以上、省级以上媒体报道 1 次以上。	宣传部、各相关单位，	长期坚持
	3	利用主题班会、党团活动日等，组织学生开展学习研讨，专题学习研讨不少于 1 次。运用校园网、微博、微信等各种新媒体平台开展“网上校园文化活动”，关注学生动态，收集学生意见，引导学生发展，鼓励学生创造，有针对性地开展审美教育工作。	学工部、团委、各教学单位	2019 年 10 月
二、深化美育教学改革	4	构建以音乐、美术、诗词鉴赏、服饰欣赏等为主的美育课程群建设。	教务处	2019 年 7 月
	5	建设和引进高质量美育慕课，覆盖艺术理论、音乐、美术、舞蹈、戏剧等。	教务处	8 月底前完成服饰搭配艺术、民间音乐概论、服饰图案等 4 门美育慕课。
	6	围绕美育目标，促进美育与德育、智育、体育、劳育相融合，与各学科教学和社会实践活动相结合，形成育人合力。	教务处	长期坚持
	7	编写 3-4 门美育教材。	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2019 年 12 月
	8	充分发挥实践大平台、学生社团协会等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美育实践活动。要求学生在校期间至少参加 2 类美育实践活动。	学工部、团委、教务处	长期坚持
	9	积极建设校外美育实践教学基地。	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2019 年 12 月

	10	配齐配强美育师资队伍，重点培育和引进具有丰富教学和创作经验的优秀教师、艺术院团专家、社会民间艺术和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传承人，建设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门类齐全、结构合理、专兼职并举的高素质美育教师队伍。	人事处、教务处、科研处	长期坚持
	11	加强美育教师培训，全面提高教师美育教学能力和质量。	教务处、科研处	长期坚持
三、强化美育载体建设	12	建设一支高水平的大学生艺术团。	团委	2019年6月
	13	实施“一团一品”“一团多品”校园美育特色项目，培养每一位学生具一项艺术爱好，至少掌握一项艺术技能或特长。	团委	2019年12月
	14	邀请不同领域的校内外专家、学者莅临课堂，开展非遗文化、中国传统优秀文化、世界优秀文化、高雅艺术等讲座、论坛。	团委、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长期坚持
	15	支持开展高雅艺术进校园、艺术家进校园、戏曲进校园等活动，鼓励艺术家和民间艺人创建艺术家校园工作室。	音乐学院、各教学单位	长期坚持
	16	开展校园文化美育艺术节、校园宿舍美育文化节等美育主题活动。	团委、学工部、各教学单位	2019年12月
	17	营造良好的校园文化氛围，打造工作状态之美、教师形象之美、室内外环境之美及对外交流合作平台之美等，建设“各美其美，美美与共”的校园文化。	宣传部、办公室、人事处，后勤处、各教学单位	长期坚持
四、加强美育教研科研工作	18	成立学校美育研究中心，加强美育学术研究及美育科研课题申报	科研处、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美术学院等	2019年7月
	19	成立“弘美大课堂”教育中心，加强美育教学研究及教研项目申报	教务处、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美术学院、音乐学院、纺织服装学院、教育科学学院等	2019年7月